

附件

2017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 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培训班日程

日期	时间	内 容	主讲	地点
7月 10日	全 天	报 到		
7月 11日	9:00-9:45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考核工作进展及“十三五”要求	环境保护部 监测司	多功能厅
	9:45-11:00	2017年县域考核工作情况	中国环境监测 总站	
	11:00-12:00	2017年县域考核无人机核查情况	卫星环境应用 中心	
	自助午餐及午休			
	14:00-16:30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指标体系实施细则》《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现场核查指南》	中国环境监测 总站	多功能厅
	16:40-18:00	现场核查技术指南	中国环境监测 总站	
	自助晚餐			
7月 12日	返 程			

《关于举办 2017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培训班通知》主送单位名单

1.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
2. 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3.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4. 山西省环境保护厅
5.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6.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
7.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
8. 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9. 江西省环境保护厅
10. 福建省环境保护厅
11.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
12.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13. 湖北省环境保护厅
14.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15.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
16.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17. 海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厅
18.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

19.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
20. 贵州省环境保护厅
21.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
22. 西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3.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24. 甘肃省环境保护厅
25. 青海省环境保护厅
26.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8.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局